

证券代码：002960

证券简称：青鸟消防

公告编号：2024-039

青鸟消防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公司财务负责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聘任财务负责人的情况

青鸟消防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25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经总经理提名，并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陈立先先生担任公司财务负责人，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公司董事、副总经理高俊艳女士不再代行公司财务负责人职责。

陈立先先生具备担任公司财务负责人职务相关的专业知识、工作经验和管理能力，其任职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陈立先先生的简历详见附件。

二、备查文件

- 1、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青鸟消防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4月26日

附件：

简历

陈立先先生，1982 年出生，经济学硕士，中国注册会计师。曾任职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项目经理，北京易华录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副总经理，国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事业部团队负责人，华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高级业务总监、保荐代表人。2023 年 7 月加入公司，自 2024 年 4 月 25 日起担任公司财务负责人。

截至目前，陈立先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曾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